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2月1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2月18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8人，实际出席董事18人，共收回有效票数18票，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胡浩然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浩然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8 人，其中 1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十八日

附件：胡浩然先生个人简历

胡浩然，美国籍，58岁，本公司副总裁，历任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客座助理教授，雅各布斯车辆系统公司高级工程师、工程经理、高级工程师经理，底特律柴油机公司高级工程经理，卡特彼勒公司工程经理，美国伊顿公司首席科学家；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机械系博士研究生、博士后。

胡浩然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